鹿港國小111學年度新生營養午餐調查表

親愛的家長，您好：

為了聯繫廠商訂餐，請您協助填寫午餐調查表，在□打勾並簽章後，於新生報到當日交給現場負責教師，以利彙整，謝謝您的配合。本校營養午餐相關規定如下：

一、訂餐方式：

(一)全部在校訂餐。

(二)自行送餐。

二、學生放學時間請依以下方式接送：

(一)讀半天未在校用餐者，由家長自行到教室接送放學，其餘12:40統一放學。

(二)讀整天，中午一律在校用餐，下午3:55統一放學。

學生（　　）

□ **全部在校訂餐**

□ **自行送餐**（為落實縣府要求門禁安全管制及食品衛生安全考量，若學生不訂餐者，務必由家長親自送餐，不得委由廠商代送。）

家長簽章（　　）